

中共化隆县委农村牧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化农办〔2025〕3号



关于纳入监测对象审定 通知

各相关乡（镇）党委、政府：

根据《青海省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方案》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（乡村振兴局）对拟纳入监测对象进行了抽查复核，同意12户52人纳入监测对象，现予以公告。

附：化隆县纳入监测对象人员名单

中共化隆县委农村牧区工作
领导小组办公室
2025年2月21日



化隆县纳入监测对象人员名单

序号	乡(镇)	行政村	户主姓名	家庭人口数	监测对象类别
1	甘都镇	阿河滩村	韩世峰	8	突发严重困难户
2	甘都镇	唐寺岗村	马沙力海	7	边缘易致贫户
3	甘都镇	幸福村	韩阿舍	3	边缘易致贫户
4	甘都镇	东四村	马鸿业	5	边缘易致贫户
5	甘都镇	水车村	马福海	2	边缘易致贫户
6	初麻乡	初二村	马沙力	5	边缘易致贫户
7	初麻乡	主庄村	马乙布拉	5	边缘易致贫户
8	巴燕镇	藏滩村	马晓花	5	边缘易致贫户
9	巴燕镇	李家庄村	李自刚	3	边缘易致贫户
10	巴燕镇	李家庄村	史明福	2	边缘易致贫户
11	巴燕镇	辛家瑶村	王应祥	4	边缘易致贫户
12	巴燕镇	上地滩村	鲁生良	3	突发严重困难户

